

环境保护部门审批意见：

州环审批（2018）7号

关于对碌曲县青禾桥危桥改造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碌曲县交通运输局：

你单位报来的《碌曲县青禾桥危桥改造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及有关材料收悉。我局组织专家对《报告表》进行了全面的技术审查，提出了专家审查意见，环评单位根据专家意见对《报告表》进行了修改、补充和完善，形成报批稿。依据碌曲县生态环境保护局提出的项目预审意见（碌环发〔2018〕3号），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原则同意专家组对该项目建设的技术评审意见。

二、该《报告表》编制规范，内容较全面，采用的评价等级、标准、方法等确定适当，评价结论和建议基本可信。《报告表》可以作为本项目建设环境保护工作的依据。

三、项目位于碌曲县双岔乡青禾村。项目建设内容及规模：本项目为新建乡村桥梁，拟在旧桥上游50m处新建桥梁一座。拟建项目布置为3-20m的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桥，桥面铺装采用C50防水混凝土现浇层（配双层钢筋网），桥面横坡为双向2%，设计荷载：公路—I级，桥面宽度为净7.5+2×0.5m（安全带），全桥长66.0m。上部结构：采用3-20m预应力混凝土连续箱梁。下部结构：桥台采用肋板式桥台、钻孔灌注桩基础，桥台高度3.7m，桩基直径1.1m，桩基长度18.0m；桥墩采用双柱桥墩、钻孔灌注桩基础，墩柱直径1.2m，墩柱长度6.0m，桩基直径1.3m，桩基长度20.0m。引线工程：桥梁引线长度154m（扣除桥梁长度66.0m），路基宽度5.5m，路面宽度4.5m，路面结构为18cm厚水泥混凝土面层+16cm厚5%水泥稳定砂砾基层+10cm厚天然砂砾垫层。附属工程：桥梁两侧桥台处修建锥坡防护，坡比1:5；0号台上游新建40m导流堤。项目总投资513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23.5万元，环

保投资占总投资的 4.58%。

四、要求建设单位在项目建设及营运过程中做好以下环保措施：

1、施工期严格按照甘南州大气污染防治方案实施，严格执行六个“百分之百”的要求。施工扬尘采取设立围挡、定期洒水措施。

2、泥浆水、机械设备冲洗水和混凝土养护废水等施工废水沉淀后回用于水质要求较低的工序及喷洒道路，严禁外排。生活污水经收集沉淀后用以洒水抑尘，严禁排入洮河。

3、合理安排施工时间，优化施工时序。合理布置施工场地，选用低噪声施工机械，采取有效的隔声、减振、消声措施，严格限制或禁止使用高噪声设备。严格操作规程，加强施工机械管理。

4、建筑垃圾运至住建部门指定地点处置；施工人员的生活垃圾每天定时清理、拉运，生活垃圾及时收集后运往就近生活垃圾填埋场处置。

5、加强环保宣传、严格落实环保措施，严格按照环保要求施工和运营，及时进行植被恢复。加强运营期桥梁路面的管理和防护，设置警示标牌，限速限载。

6、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风险防范及应急处理措施。

五、自《报告表》批复之日起五年内项目未能开工建设的，本批复自动失效。项目性质、规模、地点及环保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应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

六、请碌曲县生态环境保护局加强项目的环境监督管理工作。项目竣工后，应当按照国务院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经验收合格，方可投入使用。

2018年2月1日